

为保证社会救助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自觉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现将我市2021年三季度临时救助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如发现超出临时救助标准，或有其他认为不能享受临时救助的意见，请向市民政局反映。办公室电话：2212627；社会救助科电话：2251891。

序号	镇街	户主姓名	救助事由	救助金额
1	程郭镇	王春平	支出型	1800
2	夏邱镇	王茂海	支出型	5000
3	朱桥镇	秦日善	支出型	3000
4	程郭镇	王春平	支出型	5000
5	程郭镇	王春平	支出型	1800
6	沙河镇	曲寿新	支出型	3000
7	沙河镇	侯永新	支出型	3000
8	沙河镇	国玉波	支出型	3000
9	城港路	孙丕兰	支出型	2000
10	城港路	李永英	支出型	2000
11	夏邱镇	王成田	支出型	5000
12	夏邱镇	初福堂	支出型	5000
13	夏邱镇	关淑芹	支出型	1000
14	夏邱镇	王宝林	支出型	3000
15	夏邱镇	王秀艳	支出型	5000
16	永安路街道	由福全	支出型	3000
17	驿道镇	孙丽梅	支出型	500
18	驿道镇	赵平	支出型	1000
19	驿道镇	刘俊文	支出型	1800
20	驿道镇	李洪英	支出型	2000